**实施七项蓝天行动 推动绿色可持续发展公司印发《关于落实助力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的通知》**

日前，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印发《关于落实助力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的通知》，要求总部各部门、各分部，公司各单位，以京津冀及周边地区、长三角地区、汾渭平原等区域为重点，立足大气污染防治与生态环境保护，充分发挥电网基础平台作用，不断深化再电气化进程，促进能源生产和消费侧清洁低碳转型，推动公司、行业和社会绿色可持续发展，为坚决打赢蓝天保卫战和服务生态文明建设贡献国网力量。

公司提出，利用三年时间，推动建成雅中—江西、白鹤滩—江苏等一批重点输电通道工程，2020年，公司经营区跨区跨省输电能力达2.3亿千瓦，京津冀、长三角地区外受电比例分别达到40%、20%以上；加大可再生能源消纳力度，基本解决西部、北部地区“三弃”问题；有效推进北方地区冬季清洁取暖，京津冀及周边地区、汾渭平原新增电供暖面积4.6亿平方米，助力平原地区基本实现散煤清零任务；支撑绿色交通体系发展，全面建成覆盖京津冀鲁、长三角地区所有城市及其他地区主要城市的公共充电网络，基本实现“两纵一横”港口（环渤海、东南沿海大型海港，京杭大运河，长江沿线内河）岸电全覆盖，实现重要城市及区域枢纽以上机场桥载APU全覆盖；服务产业布局优化调整，配合完成“两高”行业管控调整与“散乱污”企业关停整治；引领企业低碳环保生产生活方式，实现电网建设全过程环保管理，全面完成“绿色机关”创建。至2020年，重点区域累计替代电量超过1300亿千瓦时，实现燃煤替代5200万吨，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总量减少585万吨，PM2.5减少47万吨，助力实现《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提出的各项约束性目标，明显减少重污染天数，改善环境空气质量，增强人民的“蓝天幸福感”。

公司将实施七项蓝天行动，包括着力实施压煤减煤配套电网工程、加大可再生能源消纳力度、积极推进北方地区清洁取暖、助力绿色交通体系发展、服务调整优化产业布局、服务用能侧综合污染治理和引领低碳环保生产生活方式，并细化了18项具体举措，明确了相关负责部门。

七项蓝天行动既是公司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的重要举措，也是公司推进服务模式向市场化转型的内在要求。公司要求各部门、各单位提高政治站位，高度重视，与实际工作相结合，抓好行动方案落实，确保取得实效。根据七项蓝天行动任务分工，各牵头部门与配合部门要分工协作，细化工作任务，共同推进工程建设；各单位要结合实际，认真研究制订细化方案，明确阶段性要求和工作目标，确保公司总体工作方案有效落地、工程按期高质量推进。

来源：国网发展部、国家电网报